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ST 金鸿

公告编号：2023-026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继续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由于公司 2018-2020 年三个会计年度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3.3 条（六）的情形。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8 月 24 日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上述事项已经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8.1 条第（四）项“公司最近一年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者鉴证报告”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被叠加实施了其他风险警示。

2、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上述事项已经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8.1 条第（四）项“公司最近一年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者鉴证报告”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将触发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本次被继续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 金鸿”，股票代码仍为“000669”，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

一、公司股票交易被继续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鸿控股”或“公司”）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金鸿控股因与控股子公司沙河中油金通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

河金通”)的另一方股东就沙河金通的未来发展存在严重意见分歧导致金鸿控股丧失对沙河金通的控制权。进而导致该所未被允许接触沙河金通的财务信息和管理层,未能完成对沙河金通的审计工作。因此无法就沙河金通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基于以上原因,中兴财光华对公司出具相应的否定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8.1条第(四)项“公司最近一年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者鉴证报告”规定,公司股票触发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措施

公司董事会已充分意识到上述情形的存在,已对上述缺陷进行了自查,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争取尽快消除相关影响。目前沙河金通的失控已影响到该公司正常经营,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将继续组织专门小组积极与该公司股东沙河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加强沟通,积极通过多种方式平息分歧,尽快就该公司发展经营管理达成一致,维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

公司将继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采取各项措施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尽快消除相关事项影响,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四、其他说明

公司股票将于2023年4月24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情况如下: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 2、股票简称仍为:“ST 金鸿”
- 3、股票代码仍为:“000669”
- 4、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2023年4月24日
- 5、公司股票停复牌起始日: 不停牌
- 6、被继续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

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